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6 月 6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基金代码	000487
下属基金简称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0487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6 月 27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 3 个月开放一次
基金经理	张文珣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8 年 6 月 1 日
基金经理	李垚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7 年 5 月 1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出现以下两种情况的，本基金可以暂停运作期的运作： （1）在每个运作期到期前，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市场利率、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等对下一运作期本基金的风险收益进行综合评估，决定本基金进入下一运作期的，提前公告，或者决定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的，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提前公告，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 出现前述暂停运作情况时，本基金不开放申购，在该运作期最后一日日终，将全部基金份额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在该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截至某个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如果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本基金开放期申购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入金额，扣除赎回申请金额及转换转出金额后的余额低于 1 亿元，则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 出现前述暂停运作情况时，投资人已缴纳的申购款项，将在暂停运作的公告日后 7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对于最近一个运作期末留存的基金份额，将自动赎回，赎回款项将在暂停运作的公告日后 7 个工作日内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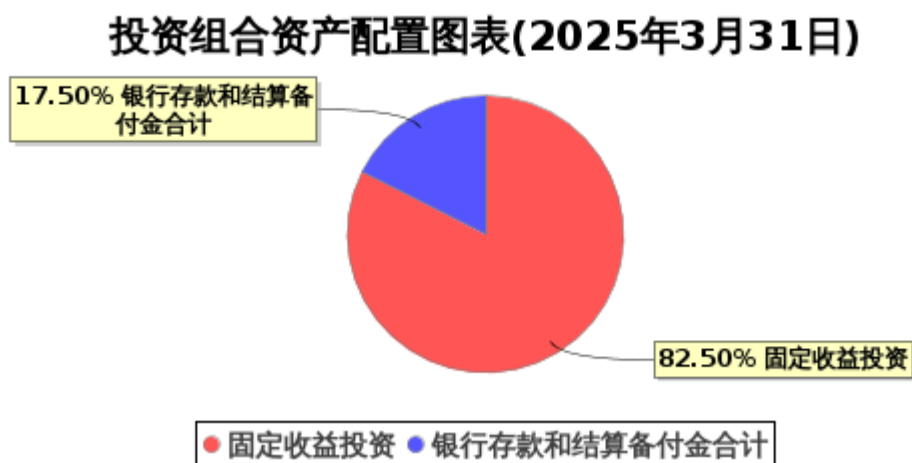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详见《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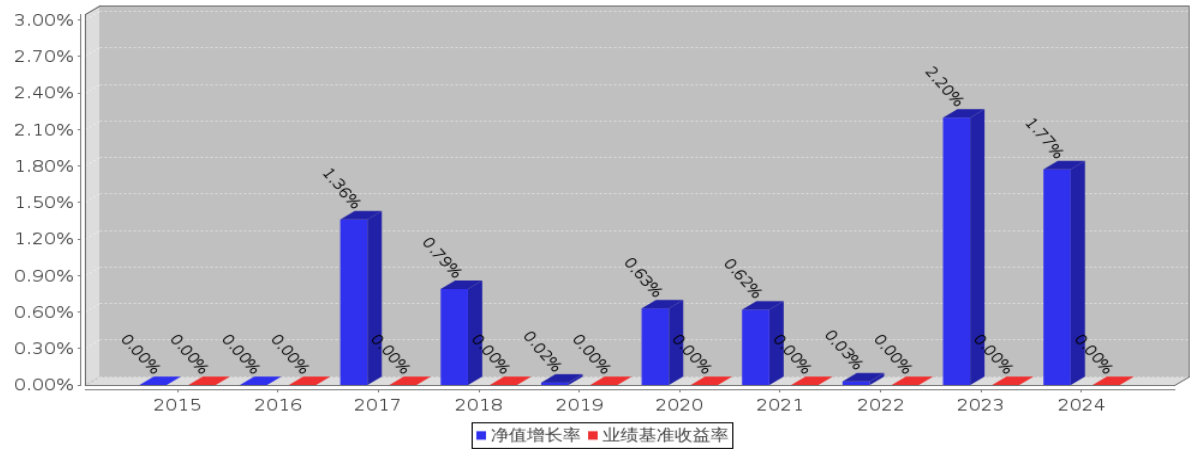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力求本金安全的基础上，追求稳定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具体包括现金，协议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等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或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股票增发。本基金不投资可转换债券，但可以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后分离出来的债券。 本基金将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主要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运作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内至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基金投资不受此比例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主要投资策略	在运作期内，本基金将在坚持组合久期与运作期基本匹配的原则下，采用持有到期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基本保持大类品种配置的比例恒定。如果需要，在运作期之间的短暂开放期内，本基金将采用流动性管理与组合调整相结合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利率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货币市场工具，如：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债券回购和短期债券（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即将到期的中期票据等）等。在运作期，根据市场情况和可投资品种的容量，在严谨深入的研究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市场资金面走向、信用债券的信用评级、协议存款交易对手的信用资质以及各类资产的收益率水平等，确定各类货币市场工具的配置比例，主要采取持有到期的投资策略。 具体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投资策略、债券回购投资策略、短期信用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2、根据 2019 年 3 月 22 日生效的《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方案，基金整改前后的“基金的业绩”按照不同模板进行披露。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A 2014 年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1.0277%，2017 年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1.3609%，2018 年基金净值收益率为 0.7896%。

3、（1）2014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一运作期（2014 年 6 月 27 日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

（2）2016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二运作期（2016 年 6 月 14 日至 2016 年 9 月 13 日，仅开放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E）以及第三运作期（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仅开放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E）在 2016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3）2017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三运作期（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7 年 3 月 22 日，仅开放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E）在 2017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第四个运作期（2017 年 3 月 2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3 日）、第五个运作期（2017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3 月 6 日）在 2017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4）2018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五个运作期（2017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3 月 6 日）在 2018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5）2019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六个运作期（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 2019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6）2020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六个运作期（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 2020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7）2021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七个运作期（2021 年 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8）2022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八个运作期（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 2022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9）2023 年数据仅统计本基金第八个运作期（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仅开放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A）在 2023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第九个运作期（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第十个运作期（2023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第十一个运作期（202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 2023 年度的实际有效运作期间。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天	1.5%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本基金不收取固定管理费，以分档计提方式收取浮动管理费。当运作期年化收益率 $RA/E \leq 3\%$ 时，管理费率为 0；当 $3\% < RA/E \leq 8\%$ 时，管理费率为 0.2%；当运作期年化收益率 $RA/E > 8\%$ 时，管理费率为 0.3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1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A

运作期年化收益率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RA/E \leq 3\%$	0.31%
$3\% < RA/E \leq 8\%$	0.51%
$RA/E > 8\%$	0.61%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的投资风险**(1) 有效投资风险**

指基金在运作期内无法迅速建仓从而影响基金收益的风险。由于本基金执行到期日匹配的投资策略，所以在新的运作周期开始后应迅速将基金资产中所持有的现金投资于投资策略中所规定的各类货币市场工具，但当货币市场供求出现变化导致基金无法在每个运作周期开始后迅速建仓时，会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2) 无法及时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指本基金运作期内不开放赎回，若投资人没有做好投资安排，可能在运作期末无法及时赎回基金份额。投资人应提前做好投资安排，避免因未及时赎回基金份额而带来的风险。

2、基金管理过程中共有的风险

具体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和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jsfund.cn；客服电话：400-600-8800。

1、《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